

普賢行願品講記（一）

自立法師 講
弟子法淨 記

——佛曆二五五三年歲次己丑正月十五日講於菲律賓隱秀寺太虛講堂

緒說

我講的這部《普賢行願品》，是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最後的一品，把它說完整了，就是黑板上所寫的：《大方廣佛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》。

今天是佛曆二五五三（二〇〇九）年，農曆己丑

年正月十五日，也是中國的元宵節，這樣好的日子，大家歡聚在一起研究佛法，是很難得的。從今天開始，我為大家宣講《普賢行願品》，以後每個月初一和十五，

我都會跟大家講，如果沒有什麼意外的話，我會繼續下去。

我在佛教居士林，用三年多的時間講《藥師經》，去年結束了。剛才也把新出版的《藥師經講記》分贈大家，希望大家有時間，能夠從頭看一遍，這樣，才不辜負施淑好與蔡仁耐兩位居士記錄的苦心！

現在大家請我講《普賢行願品》，我希望在每個月兩次講解的時候，大家一定要按時來聽講，不可半途而廢。

解釋品題

現在先把《普賢行願品》這一品題簡略地解釋一下：

一、品：甚麼叫品？品是品類的意思，把一類一類的東西歸納在一起，加以說明，就稱爲品。就世俗來說，如飲食品、出產品等等；就佛法來說，如《無常品》、《無我品》等等。

二、普賢行願品：這一部《普賢行願品》，是將普賢菩薩所有的十大行願，全部歸納在一起，加以一一說明，所以叫做《普賢行願品》。這品題當中有人有法，人，就是普賢，是一位菩薩的德號。法，就是行願，是這位菩薩所修的法門。在這品經文裡，不但說明了普賢

菩薩所發的十大願心，同時也說明了普賢菩薩以這十大願心，作為所修行的行門，所以叫做行願。

行是屬於實踐方面的，願是屬於理想方面的，看起來好像是兩回事，實際上它們之間有密切的關係。在菩薩行者的立場來說，行與願是絕對不可缺少任何一方面的。假使只有行沒有願，不論你怎樣地勤行，結果總是浮泛而無所歸宿；要是只有願而沒有行，不論你發怎麼樣的大願，結果勢必成為空想而不能實現。所以佛法行者，必須行與願互相資助，不要以為互不相關，把它割裂分開來。我們要知道，唯有以行填願、以願鞭策行，才能成就無邊功德，而達到清涼地。

本品完全是說普賢菩薩的十大願心，也就是完全說普賢菩薩所修的功德。除了行願，沒有說到別的論題，所以專門立這一品，叫做〈普賢行願品〉。

三、入不思議解脫境界：在「普賢行願品」五個字的上面，還有「入不思議解脫境界」八個字，應該要加以分別說明：首先說明「境界」，然後解釋「解脫境界」，再加上「不思議」來說明「不思議解脫境界」，最後，再解釋「入」字。這樣，對於入不思議解脫境界這個問題，就可以了解啦！因此，這八個字，在品題中，有它的重要性，對它應該有切實的了解，不可以隨便放過去！

(一) 「境界」：這兩個字，在佛法中，是我們常提出來講的。因為一個學佛的人，在修行達到相當的程度時，一定會有一種境界現前。可能有人會問我們：「你最近用功修行，曾經得到什麼境界？」凡真修學佛法的人都會碰到這樣的問題。

其實，每一個人都有不同的境界，小孩與大人的境界不一樣，各類衆生的境界也不會一樣。好像天人也有各別的境界；牛、馬、豬、羊，牠們也有各別的境界；乃至地獄以及餓鬼各類衆生，同樣也各有各別的境界。

講到境界，範圍非常廣泛的。我們所接觸到的外界境界，有的時候雖然屬於同一樣東西，但各人的因緣業報不同，認識不同，所看到的也就不一樣了。舉個佛經中常見的例子來說：比如我們所看到的水，不管它是飲食用的或是洗滌用的水，在同樣的人類，都認為是水，可是在天人看來，認為那是透明的玻璃，覺得非常可愛。但水中的魚蝦等水族動物，牠們以為是宮殿，當作自己的房屋居住。還有餓鬼界的衆生，由於他們的業力，以為是人們身上長瘡所流出的膿血，雖然腹中饑渴，但並不能得到受用。這四類衆生，由於業報不同，認識的境界，也就不一樣了。

又好像我們所看到的同一個境界，由於情緒不同，所生起的感覺，也就不一樣了。比如在花前月下，本來

是很平常的，一般看來，是花是月。因為你的情緒好，覺得花兒好像在向你微笑，月兒好像在向你跳躍，使你感到無比歡欣。可是，在一個滿懷愁緒的人看來，他以為花兒在向他嘲笑，月兒在向他愚弄，使他感到無限的淒涼！可見，外面的境界好與不好，並沒有決定性，總是隨著我們的心理轉變而轉變的。因此，我們對於境界的認識，不要看得太認真，以為境界這樣就決定是這樣子，事實上它是千變萬化，無限差別的。

世間的衆生，對於境界的認識，不管有怎樣的不同，但是，還有一個共同點，那就是接受任何一個境界的時候，在認識上，總覺得它是一種實實在在的東西，而生起了牢固的執著。結果，不但不能受用境界，反而被它所束縛！因此，我們衆生所有的境界，只可稱為境界，不得稱為「解脫境界」，「解脫境界」只有出世的聖人才具有的。

總而言之，所謂境界，是通於凡聖的，凡夫有凡夫的境界，聖人有聖人的境界，但說到解脫境界，那只有出世三乘聖者才具有。三乘聖者的境界，為什麼稱為解脫境界？這問題我再詳細地分別解釋如下：

(一) 「解脫境界」：境界和解脫，各有高低不同的地方。以世間的境界說，如果我們對別人所做的事情不表示同意，就會說：「他不應該這樣做法。」可是，

另外有人會這樣講：「你不應該不同意，要知道他這樣做法，是因為他的境界高人一等，觀點也就和我們不一樣了。」根據這話來看，我們可以知道人類的境界，也有高低的差別。再拿讀書來說：一般的書生，大都愛好作詩，同樣一個題目，各人所作的詩都不樣，例如有人批評說：張君作的詩，境界比較高，李君作的詩，境界就比較低了。這就是從詩中，可以看出詩境界的高低來。人類的境界尚且是這樣，凡夫與聖人，境界有高低的差別，自然不用說了。

以凡聖的境界說：凡夫的境界低，聖人的境界高，這是誰都可以想像得到的。但是，出世三乘聖者的境界高，究竟高到什麼程度？這是我們所要知道的。其實，道理很簡單，就是聖人所證得的境界，已經斷除了煩惱，消除了惡業，任何一種境界再也不能束縛他了，他已經獲得身心的解脫，自由自在。這一種境界，是超越凡夫所有的境界。

以解脫境界說：三乘聖者雖然同樣得到解脫境界，但這中間還是有高低的不同，因為有一類的聖人，所證得的境界，只可說是解脫境界，而另一類的聖人，所證得的境界比較超脫，比解脫境界還要更高一級，稱為「不思議解脫境界」。

解脫境界與不思議解脫境界，當然有著很大的差

別。如以三乘分別，解脫境界是二乘人所有的，不思議解脫境界，是大乘菩薩所有的。二乘聖者所有的境界，為什麼可稱為解脫境界，而不可稱為不思議解脫境界？這因為二乘人所有的境界，還可以想像得出來，還可以用口講出來，還可以用筆書寫出來，所以只可稱為可思議解脫境界，不能稱為不思議的解脫境界。

佛法有兩個專有名詞，一個是生死，一個是涅槃。生死代表繫縛這一方面，涅槃代表解脫這一方面。一般以為這兩種是相互對立的，要證得涅槃，必定先要了脫生死，生死如不能了脫，涅槃是絕對不能證得的。我們如果將繫縛與解脫，互相交換來說明：要想獲得解脫，必須要先解脫繫縛，如果繫縛一日不能解除的話，解脫也就一日不能證得。這一種定律，不只是我們聽來，覺得很合乎邏輯，就是二乘聖者聽了，也會覺得是合乎邏輯的，因此，他們就生起離開生死，期望證得涅槃的要求。要想求得這樣的境界，首先就是要離開人間的紛擾，到深山窮谷去苦修，才能夠逐漸斷除煩惱，了脫生死，最後才能夠證得解脫。這一種解脫境界是可想像得出來的，所以稱可思議的解脫境界。

(三)「不思議解脫境界」：不思議解脫境界，是屬於大乘菩薩所有的境界。這必須從生死說起：一般凡夫聽到生死，總覺得是件不得了的事情，所以厭離心

非常懇切的修行人，恨不得立刻把這生死解決掉。但大乘菩薩，運用般若智慧，去透視生死，了解生死本來是如幻如化的，根本沒有它的真實自性可以得到。所謂了生死，了個什麼？沒有自性的生死，當下就是涅槃，本來就是解脫，並不需要離開生死，另外去追求得到涅槃解脫。說實在的，如果離開了生死，根本就沒有涅槃可得！所謂生死即涅槃，就是不思議解脫境界。到達這種解脫境界，那就不是尋常的解脫境界，這樣不思議的解脫境界，唯有到達像普賢菩薩這樣的地位，才能夠獲得。

我們再用繫縛和解脫的意思來說，生在這個世間的每個人，都被種種的煩惱所繫縛著。例如我們有貪心，看到這個鬧鐘，覺得它很漂亮，就想擁有它，於是時時刻刻都在想著這個鐘，在還沒有得到它時，心中總是被這個煩惱所繫縛著，不能得到解脫。又如我們有瞋恚心，當我們的瞋心一生起來，便忘形得暴跳如雷，不能控制，就被這個煩惱所繫縛著，不能得到解脫。但是大乘菩薩就不一樣了，他了解煩惱本來就是如幻如化，沒有實在的自性可得，這個無自性煩惱，當下就是菩提，還有什麼可以繫縛你？

中國禪宗一向流傳著這樣一個有趣的故事：話說過去有一位出家人，非常用功修行。有一天，他突然去拜

訪一位善知識，請求對他開示說：

「我本來是很用功修行的，可是近來時常感覺有一個什麼東西，把我繫縛得緊緊的，有時甚至透不過氣來，現在專誠來拜訪你，請你給我一個解脫的方法。」

善知識聽後對他說：「繫縛確實是一件非常痛苦的事，你既然來找我，我當然盡心盡力幫助你，讓你從繫縛中解脫出來！但你要先把繫縛著的東西，拿來給我看，好讓我認識一下，然後再幫你解除它！」

這位出家人聽了善知識的話，就開始找那個繫縛他的東西，可是找來找去卻找不到。這時他才領悟到：繫縛本來是不可得的！當下他便覺得解脫了。

所以《維摩詰經·觀衆生品》說：「佛爲增上慢人，說離淫怒癡爲解脫耳，若無增上慢者，佛說淫怒癡性，即是解脫」。離了煩惱繫縛，那裡還有解脫？唯有這種解脫境界，才是不思議解脫境界！

上面我們已經說過，不了解不思議解脫境界的人，要想獲得解脫，就要到深山窮谷中去苦修，至於了解不思議解脫境界的人，根本不需要這樣做，在現實社會中，就可以得到自在解脫。比如做生意的，照常做你的生意，就在做生意中得到解脫。好像做宰官的，照常做你的宰官，就在做宰官中得到解脫。所以真正不思議解脫境界，不必摒絕一切世俗的事業，而專心一意另外去

追求！

對於不思議解脫境界的肯定，在佛法修行的人來說，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個課題，中國一般學佛法的人，向來有一種錯誤的觀念，以爲一旦學佛，就要拋棄家庭，離開社會，跑到沒有人煙足跡的地方去苦修，除了這樣，是沒有辦法得到解脫的。假如每個學佛法的人都這樣，試問世間的事由誰去辦理？甚至本來是一個很美滿的家庭，由於主婦信佛，對於家中的一切事情不聞不問，使得家庭搞得一團糟！這樣不免使人誤會，以爲佛教是摧毀家庭的，其實這是極大的錯誤！

我們要知道，修學佛法，仍然應該要做自己份內的事，不是放棄應做的工作，就可得到解脫。不過有個原則，就是做事時只揀好的、善的、有益人群的來做，至於壞的、惡的、損害人群的那就不做！

佛教過去被人誤解是消極的宗教，現在學佛的人，既然了解大乘菩薩所具有的不思議解脫境界，在社會上做事，便應站穩自己的立場，應從行爲中表現佛教徒特有精神。多做自利利他的工作，多做利益人群的事業，使社會人士明白佛教是積極的宗教，是以救人救世爲第一課題，而且從救人救世當中，來完成個己的解脫，才是不思議解脫境界。

不思議解脫境界，是一種很高的境界。要到八地以

上的菩薩，才能夠真正得到這一種境界，或者說是悟入這種境界。

（四）「入」：是悟入、契入、證入的意思。有能入和所入的差別。能入，是普賢菩薩的十大行願；所入，就是不思議解脫境界。因此，佛法的修行人，要想契入不思議解脫境界，一定要修普賢菩薩十大行願的法門。唯有以願法門作為妙方便，才能悟入不思議解脫境

界。在說明這個論題時，本來有能入與所入的差別，但是，當真正悟入的時候，能入與所入也是不可得的。唯有這樣，才是不思議。假定有個能入與所入，就不能稱為不思議了！這一點，我們必須了解：「入」字非常重！因為要有這個入字，才能使境界與行願，發生密切的關係，所以稱為「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菩薩行願品」。

（未完待續）

如均蟬聯苗栗理事長 舉行理監事就職典禮

苗栗縣佛教會於十一月三日上午十時，假苗栗佛教會館舉行第十三屆理事長暨理監事就職典禮。中國佛教會理事長淨良長老親臨指導，並頒發證書予該會理事長如均法師及常務理事智道長老尼，如均法師則頒發當選證書予各位理監事。

主席如均法師致開會詞表示：今天是苗栗縣佛教會理事長和理監事就職典禮，感謝大家過去四年的愛護與支持，苗栗縣佛教會會員雖不多，但團結力量大，各方面表現不落人後。佛教講因緣，大家要珍惜，也要栽培新人材，才能將智道長老尼創會及各位法師的無私奉獻發揚光大，感謝大家。

淨良長老勉勵：今天特代表中國佛教會前來祝賀理

事長及連任與新任的理、監事們就職。理監事一任四年，時間很長，責任也很重，因為大家平時都為自己的寺務而忙，還要為教會奉獻力量，共同為各寺院及會員服務，因此，必需要有大我無私的犧牲奉獻精神，否則，是很難長久堅持的。淨良長老並感謝該會理事長及理監事們，同意撥款五十萬元作為中佛會史料編纂出版費用。

接著進行頒發當選證書，首先由本會理事長淨良長頒發當選證書予理事長如均法師，及常務理事智道長老尼；隨後由該會理事長如均法師頒發證書予常務監事：鄧立和居士、常務理事如正法師，及理事常端、明空、唯明、性明、邱英雄等法師、居士。